

# 2022 年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部门预算

2021 年 12 月 14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三、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四、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 五、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 六、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 七、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 八、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022 年度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部门预算

##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 一、主要职能

负责九台区重点文物保护的“四有”建设（设置专人负责管理、划定保护范围、建立记录档案、作出标记说明），负责当地的考古调查、考古发掘及配合上级业务部门进行考古发掘和科学研究，负责当地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协助当地政府制定文物保护管理规定。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九台区文文物管理所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为：1. 办公室2. 业务部3. 安全保卫部。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2022 年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 人，退休人员 4 人。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19	106.1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6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	14.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0.59	10.59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141.63	<b>支出总计</b>	141.63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b>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b>	<b>106.19</b>
文物（20702）	106.19
文物保护（2070204）	106.19
<b>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b>	<b>14.74</b>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	14.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14.1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99）	0.62
<b>三、卫生健康支出（210）</b>	<b>10.11</b>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	10.11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	10.11
<b>四、住房保障支出（221）</b>	<b>10.59</b>
住房改革支出（22102）	10.59
住房公积金（2210201）	10.59
<b>合计</b>	<b>141.63</b>

## 三、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部门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22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35.51</b>	<b>135.51</b>	
30101	基本工资	67.49	67.49	
30102	津贴补贴	27.86	27.86	
30103	奖金	4.72	4.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2	14.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3	9.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	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9	10.59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12</b>		<b>4.12</b>
30201	办公费	0.4		0.4
30203	咨询费	0.2		0.2
30207	邮电费	0.24		0.24
30211	差旅费	0.66		0.66
30228	工会经费	1.77		1.77
30229	福利费	0.85		0.85
<b>合 计</b>		<b>139.63</b>	<b>135.51</b>	<b>4.12</b>

## 四. 2022 年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预算数	比 2021 年预算数 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 人，离退休人员 4 人。

## 五、2022 年预算基金支出表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63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
三、事业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11
四、经营收入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0.59
五、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41.6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41.63</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b>141.63</b>	<b>支出总计</b>	<b>141.63</b>

## 七.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表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的资金	事业收入 (不含预算外)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安排的拨款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19	106.19	106.19										
20702	文物	106.19	106.19	106.19										
2070204	文物保护	106.19	106.19	10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	14.74	14.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	14.74	1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2	14.12	14.1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2	0.62	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1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1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	10.59	1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	10.59	1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9	10.59	10.59										
	合计	141.63	141.63	141.63										

## 八. 2022 部门支出总表表

#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九台区文物  
管理所

单位：万  
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 助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19	104.19	2			
20702	文物	106.19	104.19	2			
2070204	文物保护	106.19	104.19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	14.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	1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2	14.1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2	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1	10.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1	1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	1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	1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9	10.59				
合计		141.63	139.63	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预算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及编码		基层预算 单位及编 码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	
		质量指标	指标 1:	
			.....	
		时效指标	指标 1:	
	.....	.....		
	效 果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	.....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 141.63 万元,收入合计 141.63 万元。

2022 年财政预算支出 141.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63 万元,项目支出 2 万元。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4 万元,卫生与健康支出 10.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59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 工资福利支出 135.51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 万元

共计基本支出 139.63 万元。

#### 四、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数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

3. 公务招待费预算数为0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 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部门收支表说明

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2022年总收入141.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41.63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6.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59万元。

## 七、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总收入141.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41.63万元。

## 八、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按功能分类：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6.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59万元。

科目分类：基本支出139.63万元，项目支出2万元。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无政府采购项目预算。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无车辆。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

2022年长春市九台区文物管理所无预算项目绩效。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预算中为预计数）。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

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